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涉及问题的答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本所”或“我们”）接受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控”、“公司”或“申请人”）委托，作为申请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报会计师，对申请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材料的财务报表及其他相关财务资料进行审计，申请人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有效、完整的相关资料，本所的责任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关的审计，并已出具了相应的审计报告。

根据贵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393号）的要求，本所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贵会的有关规定，对申请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材料反馈意见相关问题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反馈意见涉及问题的答复》，核查主要依据申请人提供的文件资料及本所实施的相应审核程序。

现就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问题 12:

申请材料显示,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广州证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68,169.67 万元、306,566.39 万元和 294,516.71 万元, 广州证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2016 年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收益较上年下滑较快, 下滑比例分别为 58.08%、46.43%。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2016 年广州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收益下滑的主要原因, 比对同行业公司情况, 进一步补充披露广州证券盈利能力是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反馈意见回复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广州证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68,169.67 万元、306,566.39 万元和 294,516.71 万元, 广州证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 其中, 2016 年度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679.75 万元, 投资收益为 76,949.30 万元。2016 年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收益较上年下滑较快, 下滑比例分别为 58.08%、46.43%, 广州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收益较上年下滑较快的原因分析如下:

(一) 2016 年广州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收益下滑的主要原因

1、2016 年广州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下滑的主要原因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广州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纪业务收入	60,892.92	127,623.39	61,672.75
其中: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53,153.25	120,811.55	56,364.01
其中: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48,342.37	114,284.57	49,986.2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4,261.95	4,632.68	5,562.0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548.92	1,894.31	815.64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7,739.68	6,811.84	5,308.73
经纪业务支出	11,804.77	10,694.98	5,262.03
其中: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1,804.77	10,694.98	5,262.03
其中: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1,265.02	10,103.28	4,911.3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539.75	591.71	342.10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8.55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纪业务净收入	49,088.16	116,928.41	56,410.71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41,348.48	110,116.57	51,101.98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7,077.36	104,181.29	45,074.9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722.20	4,040.97	5,219.9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548.92	1,894.31	807.09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7,739.68	6,811.84	5,308.73

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截至 2016 年底，129 家证券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1,052.95 亿元，同比下降 60.87%（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2017）。

2016 年，国内二级市场受汇率波动、流动性等因素影响，上证综指全年跌幅 12.31%，中小板指全年跌幅 22.89%，创业板指全年跌幅 27.71%。市场整体交易活跃度较 2015 年大幅下滑，股票和基金日均成交金额约 5800 亿元，较 2015 年下滑 47.6%，在此背景下，广州证券 2016 年度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较 2015 年减少了 67,840.25 万元，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的从 2015 年的 104,181.29 万元下滑至 37,077.36 万元，减少了 67,103.93 万元，下降幅度 64.41%，与行业跌幅接近，下滑的主要原因包括：1、市场交易额下降，股基交易额降幅接近 49%，2、市场竞争激烈导致客户净佣金率同比下降 15.52%。另，广州证券 2015 年及 2016 年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业务交易量占比变化不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券类	2016 年		2015 年	
	交易金额	市场份额	交易金额	市场份额
A 股	9,331.40	0.73%	18,265.14	0.72%
B 股	17.02	1.15%	49.49	1.34%
基金	530.65	0.48%	552.34	0.36%
债券	17.01	0.04%	23.76	0.07%
债券回购	2,421.88	0.10%	2,273.50	0.18%

2、2016 年广州证券投资收益下滑的主要原因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广州证券投资收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确认的收益	2,019.01	2,162.03	62.38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74,930.29	141,398.47	104,831.2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69,208.41	73,157.26	81,805.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51.60	11,526.47	6,123.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430.56	61,726.94	75,682.62
—衍生金融工具	-558.62	-0.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15.13	-95.9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5,721.88	68,241.21	23,025.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11.93	58,357.31	23,805.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61.26	9,680.02	-779.89
—衍生金融工具	721.48	10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63.39	38.09	
—其他	287.67	56.15	
合计	76,949.30	143,560.50	104,893.59

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截至 2016 年底，129 家证券公司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568.47 亿元，同比下降 59.78%（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2017）。

上表显示，广州证券 2016 年度投资收益较 2015 年度减少了 66,611.20 万元，下滑比例 46.40%，其中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的从 2015 年的 58,357.31 万元下滑至-10,611.93 万元，减少了 68,969.24 万元，与行业跌幅接近，主要原因为：1、市场指数由升转跌；2、广州证券加强风险管理，降低敞口。

（二）比对同行业公司情况，进一步补充披露广州证券盈利能力是否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评估市场法中，广州证券可比公司 2016 年手续费净收入及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6 年手续费净收入	同比	2016 年投资收益	同比
1	601555.SH	东吴证券	130,016.35	-50.87%	173,029.30	-27.42%
2	000686.SZ	东北证券	93,803.61	-60.92%	213,839.69	-20.17%
3	600109.SH	国金证券	151,208.14	-51.73%	52,868.89	-47.10%
4	002500.SZ	山西证券	63,159.00	-65.94%	42,228.00	-35.34%
		平均值	109,546.78	-57.37%	120,491.47	-32.51%
		广州证券	49,088.16	-58.02%	76,949.30	-46.40%

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截至 2016 年底，129 家证券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1,052.95 亿元，同比下降 60.87%（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2017）。

根据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截至 2016 年底，129 家证券公司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568.47 亿元，同比下降 59.78%（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2017）。

综上所述，2016 年广州证券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收益下滑主要系本年度证券市场波动的影响，广州证券盈利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查阅广州证券财务数据和行业经营统计数据等资料，我们认为：广州证券 2016 年度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投资收益下滑与整个证券市场波动趋势一致，具有合理性；比对同行业公司情况，广州证券盈利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问题 13:

申请材料显示，广州证券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自营投资业务，主要由金融工具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构成，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广州证券投资收益分别为 104,893.59 万元、143,560.5 万元、76,949.3 万元。请你公司：

- 1) 结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具体资产种类，补充披露确认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2) 补充披露基准利率变动对广州证券投资收益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反馈意见回复

（一）结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具体资产种类，补充披露确认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投资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确认的收益	2,019.01	2,162.03	62.38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74,930.29	141,398.47	104,831.20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69,208.41	73,157.26	81,805.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51.60	11,526.47	6,123.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430.56	61,726.94	75,682.62
—衍生金融工具	-558.62	-0.20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15.13	-95.9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5,721.88	68,241.21	23,025.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611.93	58,357.31	23,805.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61.26	9,680.02	-779.89
—衍生金融工具	721.48	109.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63.39	38.09	
—其他	287.67	56.15	
合计	76,949.30	143,560.50	104,893.59

其中，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结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具体资产种类，划分投资收益-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69,208.41	73,157.26	81,805.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51.60	11,526.47	6,123.21
—持有期间现金股利	14,657.27	564.60	809.77
其中：股票	429.21	285.68	725.69
基金	14,228.06	278.92	84.08
—持有期间债券利息	11,394.33	10,961.87	5,313.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430.56	61,726.94	75,682.62
—持有期间现金股利	1,680.74	2,110.71	216.91
其中：股票	29.81	187.74	
集合理财	1,650.18	1,891.46	213.02
融出证券	0.75	31.51	3.89
—持有期间债券利息	43,749.82	59,616.23	75,465.71
—衍生金融工具	-558.62	-0.20	
—持有期间现金股利	-8.12		
其中：权益互换	-8.12		
—持有期间债券利息	-550.50	-0.20	
其中：利率互换	-550.50	-0.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15.13	-95.95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持有期间债券借贷利息	-1,715.13	-95.95	

经上表显示，广州证券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分别为持有期间现金股利和持有期间债券利息。其中：持有期间现金股利主要是归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的基金的现金股利（2016年14,228.06万元、2015年278.92万元及2014年分别为84.08万元）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集合理财的现金股利（2016年1,650.18万元、2015年1,891.46万元及2014年分别为213.02万元），上述两类金融产品确认的持有期间现金股利在被投资主体宣告分红或公司收到红利时确认。

持有期间的债券利息主要是归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债券利息（2016年11,394.33万元、2015年10,961.87万元及2014年分别为5,313.44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债券利息（2016年43,749.82万元、2015年59,616.23万元及2014年分别为75,465.71万元）、衍生金融工具的利率互换利息净收入（2016年-550.50万元、2015年-0.20万元及2014年分别为0元）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债券借贷利息支出（2016年-1,715.13万元、2015年-95.95万元及2014年分别为0元），广州证券持有的上述债券基本为从二级市场交易而来，其持有债券的期间的债券利息为根据各只债券的实际利率情况由核算系统逐日确认。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企业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综上所述，广州证券确认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补充披露基准利率变动对广州证券投资收益的影响

基准利率波动引起相应的固定收益投资收益率曲线结构、利率波动性和信用利差等变动从而引起相应的利率风险。影响广州证券投资收益的主要为债券投资、利率互换等，且该债券投资、利率互换等均为固定收益投资。

基于对投资收益影响的计息资产的利率风险进行相应的敏感分析。该分析假设期末结余的计息资产或负债一直持有至到期，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减1个基点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对投资收益的影响。下述正数表示投资收益收益增加，反之亦然。2016年12月31日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利率变动	对投资收益的影响(万元)
上升25个基点	2,976.18
下降25个基点	-2,976.18

2016 年年末，广州证券受持有较多交易性负债中债券借贷业务及衍生金融工具利率互换业务的影响，使得其投资收益随着利率上升而出现正的投资收益。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广州证券投资收益披露确认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基准利率变动对广州证券投资收益的影响较为合理。

问题 14:

申请材料显示，2016 年末，广州证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债券以及其他负债账面金额分别为 751,449.39 万元、807,096.71 万元、335,510.46 万元，占总负债的 24.07%、25.86%、10.75%，负债总额较 2014 年底增长 42.46%。请你公司补充披露：1) 负债增长较快是否和主营业务发展相匹配。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债券以及其他负债等债务是否存在偿付风险。3) 融资融券、约定购回等业务发展情况、对广州证券经营风险的影响以及相应内控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反馈意见回复

2016 年末，广州证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债券以及其他负债账面金额分别为 751,449.39 万元、807,096.71 万元、335,510.46 万元，占总负债的 24.07%、25.86%、10.75%，负债总额较 2014 年底增长 42.46%。

(一) 负债增长较快是否和主营业务发展相匹配

广州证券负债增长较快的原因就是支持主营业务的发展。广州证券已确立成为国内一流证券经营机构的战略发展目标，必须尽快扩大业务规模、巩固业务优势、补齐业务短板、均衡业务结构。近年证券行业的发展趋势逐步凸显其“重资本”特征，投资和资本中介业务规模不断扩大。

广州证券近年的负债融资主要投向于以下业务：1、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截至 2016 年末的持仓余额超过 98 亿元，业务目的是满足客户融资需求、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扩大在债券市场的影响力（包括债券承销和投资）、提高稳健程度的收益水平；2、信用中介（主要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自有资金投入部分截至 2016 年末的业务余额约 108 亿元，业务目的是满足客户融资需求和支持实体经济发展；3、新设和增资子公司，2015-2016 年期间新设和增资另类子公司、私募基金子公司、期货子公司，资金投放超过 10 亿元，目的是补齐业务短板、满足客户多元化的投融资需求；4、为实施区域战略布局，2016 年获准新设 27 家分公司和 93 家营业部，需要投入资金；5、为支持维护市场稳定，划出委托证金公司资金约 13.5 亿元；6、为确保风险控制指标达标，需要通过次级债等方式补充净资本。

综上所述，广州证券负债增长较快是和主营业务发展相匹配的。

（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债券以及其他负债等债务是否存在偿付风险

2016 年年末，广州证券的借款及债务融资总额为人民币 1,902,310.82 万元，具体明细表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年末余额
应付短期融资款	6,753.00
拆入资金	5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751,449.39
次级债务	287,011.73
应付债券	807,096.71
合计	1,902,310.82

上述债务中，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为人民币 818,867.97 万元，融资期限在一年以下的为人民币 1,083,442.85 万元，分别占上述债务总额比例为 43.05%和 56.95%。

2016 年，公司继续拓展融资渠道，除了收益凭证、收益权转让、转融资借款及借入次级债务等融资方式外，还积极尝试发行公司债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等融资方式，继续丰富公司的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的融资能力，提高公司对流动性风险的应对能力。

2016 年月度流动性比率（流动性资产与流动性负债之比，扣除客户资金）平均值为 166.37%，且各月流动性比率不低于 140%。2016 年公司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监管规定，2016 年 1 月至 9 月，公司流动性覆盖率均值为 608.98%，净稳定资金率为 134.17%；《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125 号令）实施后，2016 年 10 月至 12 月，公司流动性覆盖率均值为 523.11%，净稳定资金率为 13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债券以及其他负债等债务不存在偿付风险，原因在于：1、广州证券的负债主要用于固定收益类投资及资本中介业务的开展，因此均有优质流动性资产与之对应，其中债券投资标的基本为国债和中高等级的债券，资本中介业务则有股票作为还款担保，稳健的资产有利于偿付到期债务；2、广州证券具有较强的资金筹措能力，截止到四月底在各银行间的授信额度约为 1349 亿元，且获批 20 亿公司债可随时择机发售，在必要时可筹集足够资金偿付到期负债；3、股东有实力和意愿在必要时为广州证券提供担保及资金支持，进一步补充广州证券的资本实力，提升融资能力，帮助广州证券应对债务偿付风险。

截止 2017 年 4 月末，上述短期债务中，尤其是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基本已到偿付期，我们对已到期的债务进行了期后付款测试，广州证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广州证券经营情况佳，盈利能力强，整体偿债能力强，流动性风险可控。

（三）融资融券、约定购回等业务发展情况、对广州证券经营风险的影响以及相应内控措施

广州证券的信用中介业务主要包括融资融券和股票质押，截至 2016 年末，业务余额分别为 32.86 亿元和 75.03 亿元（自有资金投入部分），当年产生的业务收入分别为 2.5 亿元和 3.14 亿元。2016 年末开展约定购回业务。

信用中介业务以所质押的股票作为还款担保，而且广州证券信用中介业务客户的维保比例较高，股票质押业务的平均维保比例接近 200%，融资融券业务的平均维保比例超过 290%，业务风险相对较小，对公司整体经营风险影响也较小。

对信用中介业务的内控措施包括：1、完善制度体系，根据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等业务相关制度；2、设立严格的分级审批制度，根据金额、质押率等要素设定立项小组、信管委、经营层的审批权限和流程；3、全面风险管理，制定业务风险政策和客户风险政策，设立各类内控集中度限额及外部监管指标限额；4、严格规范业务流程，涉及标的券管理、客户准入、尽职调查、盯市、平仓等；5、动态调整，根据业务及市场环境变化进行动态调整，包括每周调整担保券准入、定期调整基础质押率等。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广州证券近两年负债增长尽管较快但和主营业务发展相匹配；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应付债券以及其他负债等债务不存在偿付风险；融资融券、约定购回等业务发展与广州证券的经营战略相匹配，公司开展的信用中介业务以质押的股票为还款担保，且广州证券信用中介业务客户的维保比例较高，业务风险相对较小，对公司整体经营风险影响也较小，同时，广州证券的对信用中介业务的内控措施较为完善。

问题 15：

申请材料显示，2016 年末，广州证券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 32.82 亿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99.94 亿元，分别占广州证券总资产的 9.58%、29.16%，2016 年广州证券对上述资金分别计提坏账准备-36.9 万元、356.4 万元。请你公司结合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构成、客户情况、维持担保比例情况，比对同行业情况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补充披露广州证券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2016 年末，广州证券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 32.82 亿元，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99.94 亿元，分别占广州证券总资产的 9.58%、29.16%，2016 年广州证券对上述资金分别计提坏账准备-36.9 万元、356.4 万元。

一、反馈意见回复

2015年1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证券公司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有关问题的通知》(会计部函[2015]87号)要求,证券公司对因开展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等业务而产生债权。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合理计提减值准备。

(一) 截至 2016 年年末, 广州证券融出资金的构成客户、维持担保比例情况

1. 截至 2016 年年末, 广州证券融出资金的构成客户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328,496.03
其中: 个人客户	328,339.87
机构客户	156.16
减: 减值准备	166.80
融出资金净值	328,329.23

2. 截至 2016 年年末, 广州证券融出资金的维持担保比例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328,496.03
其中: 维保比例<150%	4,492.28
维保比例≥150%	324,003.75
减: 减值准备	166.80
融出资金净值	328,329.23
融资融券业务担保物期末公允价值	964,948.67
担保物价值与期末余额的比例	293.75%

注: 融资融券业务担保物 96%为二级市场流通的股票。

上表显示, 2016 年年末, 广州证券 98.63%的融出资金余额的维保比例大于 150%。

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2015 修订版)有关规定: 客户维持担保比例不得低于 130%, 当客户维持担保比例低于 130%时, 会员应当通知客户在约定的期限内追加担保物, 客户经会员认可后, 可以提交除可充抵保证金证券外的其他证券、不动产、股权等资产。查阅广州证券在 2016 年年末的融资融券余额明细表, 期末结存融资融券客户维持担保比例均高于 130%, 且抵押物充足, 安全边际较高, 满足监管要求。

(二) 截至 2016 年年末，广州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9,771.42
其中：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750,328.67
债券买断式回购交易	229,442.75
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	20,000.00
减：减值准备	375.38
融出资金净值	999,396.04
担保物期末公允价值	1,908,306.76
担保物价值与期末余额的比例	190.87%

其中，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的维持担保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余额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750,328.67
其中：维保比例<150%	24,023.99
维保比例≥150%	726,304.68
减：减值准备	375.38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净值	749,953.29

上表显示，2016 年年末，广州证券 96.80%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余额的维保比例大于 150%。

(三) 广州证券对融资融券业务以及约定购回和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有充分客观证据、可识别具体损失的融资类项目，公司根据客户状况和可能损失金额，分析交易对手的资产运作、抵押证券、担保比例以及偿债能力等，具体标准为：1、对强制平仓或客户卖出证券未能还清的融资款转为应收款的，全额计提减值；2、对维持担保比低于 150%的，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的 0.1%计提减值；3、对维持担保比高于 150%的，按照资产负债表日融资余额的 0.05%计提减值。

(四) 同行业对融资融券业务和约定购回和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坏账准备对比情况

经查阅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2015年度证券公司经营业绩排名情况》中融出资金余额排名、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排名等指标选取了四家上市证券公司的融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坏账准备情况与广州证券进行比对，上述四家上市证券公司具体如下：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东北证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

1. 上市证券公司对于融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名称	融出资金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东吴证券	公司信用交易业务,包括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业务和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资产负债表日对信用交易业务按比例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风险准备,比例法按信用交易业务的类别分别计提,计提标准为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包括融出资金余额和融出证券成本)的0.2%、约定购回业务规模的0.3%、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规模的0.5%。	
东北证券	按照融资融券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0.20%计提减值准备	按照约定购回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0.30%、股票质押式回购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0.50%计提减值准备
方正证券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第一创业	对融出资金的坏账准备计提采用个别认定法,期末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数据来源:上述上市证券公司2016年度年报)

上表显示同行业上市证券公司对于融资融券业务和约定购回和股票质押业务的坏账准备根据各自面对的风险具体情况进行计提,会计政策目前尚未形成行业性的一致意见。

2. 广州证券与上市证券公司融出资金坏账准备计提的情况对比

单位：万元

名称	融出资金 2016 年期末余额	2016 年期末坏账准备	总体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担保物 2016 年期末价值	担保物价值与期末余额的比例	客户构成比例	
						个人	机构
广州证券	328,496.03	166.80	0.05%	964,948.67	293.75%	99.95%	0.05%
东吴证券	863,618.85	1,727.24	0.20%	2,299,150.70	266.22%	95.37%	4.63%
方正证券	2,308,126.79			7,278,115.58	315.33%	98.36%	1.64%
东北证券	772,769.44	1,545.54	0.20%	2,436,868.58	315.34%	98.90%	1.10%
第一创业	325,739.04			983,809.00	302.02%	97.13%	2.87%

上表显示（1）上述证券公司的融资融券业务主要以个人客户为主，面临的客户风险在行业中比例相似；（2）上述证券公司 2016 年年末结存的融出资金余额与担保物的公允价值比例集中在 260%~320%之间，表明行业的风险控制及担保情况比较接近；（3）上述证券公司的总体坏账计提比例也存在较大的差异，广州证券的整体计提比例为 0.05%，低于东吴证券和东北证券，略高于方正证券和第一创业。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广州证券融资融券业务未有实际发生坏账情况，目前所计提的坏账准备足以覆盖，另外，2016 年年末，广州证券 98.63%的融出资金余额的维保比例大于 150%。

综上所述，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鉴于证券公司的融资融券业务在客户风险类似、行业风险控制及担保情况比较接近、按照监管要求进行业务运营的前提下，广州证券结合其身业务运营情况及业务特点制定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合理，计提的相应坏账准备是充分的。

3. 广州证券与上市证券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坏账准备计提的情况对比

单位：万元

名称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6 年期末余额	约定购回、质押回 购融出资金余额	2016 年期末坏 账准备	约定购回、质押回 购融出资金余额的坏账 准备计提比例	担保物 2016 年期末 价值	担保物价值与期末余额的 比例
广州证券	999,771.42	750,328.67	375.38	0.05%	1,908,306.76	190.87%
东吴证券	1,701,389.01	1,074,249.24	3,373.89	0.31%	3,028,632.25	178.01%
方正证券	918,540.69	883,598.37			2,157,803.01	234.92%
东北证券	852,917.36	663,204.11	3,315.60	0.50%	1,606,474.56	188.35%
第一创业	578,035.83	525,876.80			1,220,894.63	211.21%

上表显示（1）上述证券公司 2016 年年末结存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与担保物的公允价值比例集中在 200%左右，表明行业的风险控制及担保情况比较接近，担保物比较充足；（2）上述证券公司的总体坏账计提比例也存在较大的差异，广州证券的整体计提比例为 0.04%，低于东吴证券和东北证券，略高于方正证券和第一创业。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广州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业务未有实际发生坏账的情况，目前所计提的坏账准备足以覆盖，另外，2016 年年末，广州证券 96.80%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余额的维保比例大于 150%。

综上所述，在实际操作过程中，鉴于证券公司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业务在行业风险控制及担保情况比较接近、按照监管要求进行业务运营的前提下，广州证券结合其身业务运营情况及业务特点制定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合理，计提的相应坏账准备是充分的。

二、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查阅了广州证券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构成、客户情况、维持担保比例情况、坏账计提政策等资料，我们认为，广州证券已按照会计政策规定足额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本页无正文，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反馈意见涉及问题的答复》之签章页，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